

# 朔州市平鲁区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文件

平建字[2021]24号

朔州市平鲁区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

关于平鲁区城区雨污分流改造工程部分建设内容

变更报告批复的申请

平鲁区发展和改革局：

平鲁区城区雨污分流改造工程，经区政府会议通过并经区发改局批复实施，目前已开展该项目的初步设计，在初步设计阶段，为了更进一步完善城区雨污分流改造工作，根据平鲁区雨污分流实施情况，在可研批复的基础上需对部分建设内容进行调整变更，调整变更的内容如下：

原可研批复建设范围、规模及投资为：对新城街、平阳街、平安街、煤源路、建设路、馨苑小区、晨苑小区、绣苑小区、易苑小区、紫河花园小区、锦苑小区、安格小区及平鲁汽车站北侧片区、平鲁三中西侧片区的排水管网进行雨污

分流改造，并配套检查井等辅助设施，恢复原有路面；建设雨污水管网 34615 米，改造污水管网 1810 米，道路修复面积 94620 平方米；总投资 6964.62 万元，其中：工程建设费用 5952.54 万元，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496.18 万元，预备费 515.9 万元。

变更建设范围为：对新城街、平阳街、煤源路、建设路、馨苑小区、晨苑小区、绣苑小区、易苑小区、紫河花园小区、锦苑小区、安格小区、平鲁汽车站北侧片区、平鲁三中西侧片区、紫晨路、紫河路、东应寺路、锦绣街、勤苑小区及紫河桥南居民片区的排水管网进行雨污分流改造，并配套检查井等辅助设施，恢复原有路面。

变更建设规模为：建设雨污水管网长 23447.8 米、道路修复面积 114145.3 平方米、人行道铺装修复面积 19820 平方米、路缘石修复 22076 米，电力管道改造长 200 米。

变更资金投资为：总投资 7643.62 万元，其中：工程建设费用 6532.6 万元，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565.55 万元，预备费 545.47 万元。

上述变更事项于 2021 年 4 月 23 日由区政府副区长马润平主持召开会议确定，并委托山西中兴达工程造价有限公司编制了《平鲁区城区雨污分流改造工程部分建设内容变更报告》，为使工程尽快开工建设，早日完工，特请区发改局批复。

朔州市平鲁区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

2021 年 5 月 14 日

